

证券代码：833493

证券简称：中岳非晶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6 月 27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晓源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3,063,58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.14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董晓源先生代董事会汇报《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冯建峰代监事会汇报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 2017 年度实际财务状况，编制完成了《2017 年度财务

决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 2018 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，编制了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(五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 披露的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29) 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2018-030)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,0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并出具了【亚会 B 核字（2018）0237 号】专项说明报告。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 2017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，编制了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2018-03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，考虑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并兼顾对公司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 2017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派发现金股利。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亚会 B 审字（2018）1658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4866827.42 元。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63518855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3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905565.98 元。上述权益分派所涉及个人所得税事宜，根据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等有关政策执行。实际分

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亚太会计师事务所”）是经国家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，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，且较好的完成了公司之前的审计工作，建议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河南中岳非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3,063,5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。

**三、律师见证情况**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(郑州)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任苏娟、常静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河南中岳非晶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9 日